

第20屆 創意好點子 發想競賽

創意與創新是現代公民必備的跨域競爭力

邀請所有對生活有想法的你

不限科系與背景

從觀察中找問題、提解方

勇敢顛覆既有思維

發揮你的創造力

;))

即日起至
2026/12/11
(五)
17:00
截止

File No.2026-CYUT-CD01

Doc Ref: DESIGN/創意/好點子-26

→ 報名資格	具本校學籍之 在校 生(含碩、博士)及教職員工, 可為個人或團體																										
→ 報名限制	最少1人, 最多8人 (含指導老師) 可跨系所組隊報名, 不限報名件數																										
→ 徵件主題	<table><tr><td>好點子</td><td colspan="3">由課程或工作坊等途徑產出</td></tr><tr><td>創意組</td><td colspan="3">尚處於概念構思階段且具發展性 前無古人、靈光一閃的創意構想</td></tr><tr><td>好點子</td><td colspan="3">由專題或研究計畫產出</td></tr><tr><td>創新組</td><td colspan="3">具較明確問題解決方向與可行性 提出現有技術整合解決發現的問題</td></tr></table>			好點子	由 課程或工作坊 等途徑產出			創意組	尚處於概念構思階段且具發展性 前無古人、靈光一閃的創意構想			好點子	由 專題或研究計畫 產出			創新組	具較明確問題解決方向與可行性 提出現有技術整合解決發現的問題										
好點子	由 課程或工作坊 等途徑產出																										
創意組	尚處於概念構思階段且具發展性 前無古人、靈光一閃的創意構想																										
好點子	由 專題或研究計畫 產出																										
創新組	具較明確問題解決方向與可行性 提出現有技術整合解決發現的問題																										
→ 福利內容	<table><tr><td>創意組</td><td>金獎</td><td>銀獎</td><td>銅獎</td></tr><tr><td>各1名</td><td>5,000元</td><td>4,000元</td><td>3,000元</td></tr><tr><td>創新組</td><td>金獎</td><td>銀獎</td><td>銅獎</td></tr><tr><td>各1名</td><td>8,000元</td><td>6,000元</td><td>4,000元</td></tr><tr><td>不分組</td><td colspan="3">優選</td></tr><tr><td>5-8名</td><td colspan="3">1,000元</td></tr></table>			創意組	金獎	銀獎	銅獎	各1名	5,000元	4,000元	3,000元	創新組	金獎	銀獎	銅獎	各1名	8,000元	6,000元	4,000元	不分組	優選			5-8名	1,000元		
創意組	金獎	銀獎	銅獎																								
各1名	5,000元	4,000元	3,000元																								
創新組	金獎	銀獎	銅獎																								
各1名	8,000元	6,000元	4,000元																								
不分組	優選																										
5-8名	1,000元																										
(獲獎者皆含獎狀乙紙) 【一律採線上報名】 ← 掃描進入報名頁面 																											

APPROVED

Notes: 獲得金、銀、銅獎者

原則上須參加第二階段【國際發明展作品審查會】

非重大事件而不克出席者 將扣除50%獎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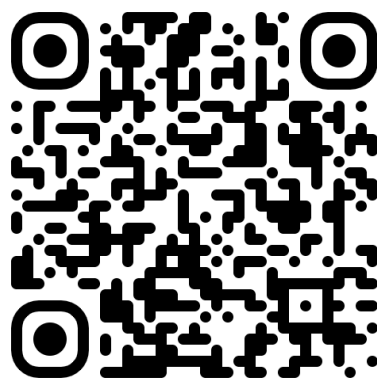
如有問題請洽 研發處產學中心 江小姐 #3235

ARCHIVE COPY / DO NOT REMOVE

Ver. 2026.12

你的好點子，不該只停留在腦海裡 @Enter now

朝陽科技大學
第二十屆創意好點子發想競賽



一律採線上報名

主辦單位：研究暨產學發展處產學中心
聯絡人：江小姐（分機 3235）

一、活動主旨

創意與創新是現今世界公民應具備的跨域競爭力。本競賽鼓勵從生活觀察、校園經驗、社會議題、產業需求、教學研究、專題製作或未來趨勢中發現問題，透過問題觀察、需求判斷與創意發想，提出具創意性、實用性及後續發展潛力之初步提案，培養跨域思考、問題解決與創新實踐能力。

本競賽共分為兩個階段，第一階段以「創意好點子發想競賽」作為創意、創新構想之發表契機；第一階段獲金獎、銀獎及銅獎之作品，原則上須參加第二階段「國際發明展作品審查會」，經審查後有機會推薦參加國際發明展、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或其他相關競賽輔導！

二、參賽資格

具本校學籍之在學學生、本校專任教職員工，或其他參與本校研究、教學、專題或計畫成果之相關人員，均得以個人或團隊方式報名參加。參賽作品可為課程作業、創意發想、教學研究、研究專題、專題製作、計畫成果、技術開發或跨域合作成果等。

歡迎跨系所、跨單位或跨領域組隊報名。團體組隊人數(含指導老師)須在 8 人以下，報名完成後原則上不得任意更改。每位參賽者或團隊可重複報名，且不限參賽作品件數；惟每件作品均應依規定完整繳交報名資料。

三、徵件主題

競賽分成【好點子**創意**組】及【好點子**創新**組】，說明如下：

- (一) 好點子**創意**組：以課程作業、生活觀察、校園經驗、社會議題、未來想像、跨領域工作坊或初步創意發想為主，適合尚處於概念構思階段，但具原創性、問題意識及後續發展潛力之作品。
- (二) 好點子**創新**組：以專題製作、研究專題、教學研究、計畫成果、技術整合、實作成果或跨域合作成果為主，適合已具較明確問題解決方向、應用可行性、技術或設計整合基礎，並具後續銜接國際發明展、專利檢索或其他競賽輔導潛力之作品。

備註：請慎選參加組別，主辦單位有權依據作品性質調整參賽組別。

四、收件日期

自公告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五）下午 5:00 前，至報名網址上傳完成，逾期恕不受理。

● 報名連結：<https://forms.gle/K77rpuGpMTky5CZ79>

※若遇無法上傳問題請洽分機 3235 江小姐。

五、活動時程

項目	說明	日期	說明
第一階段	報名截止日	115 年 12 月 11 日	● 上傳相關資料至報名網址，逾期恕不受理 ● 截止後將逐一檢查檔案，若有疑問將以信件或電話詢問，敬請留意。
	審查時間	115 年 12 月底至 116 年 1 月中旬	● 由主辦單位邀請校內外相關領域專家進行審查。
	獲獎公佈	116 年 1 月中旬至下旬	● 獲獎名單將公告於本校首頁最新消息，並另以信件、簡訊或電話通知得獎人。 ● 主辦單位將同步徵詢獲獎團隊參加第二階段「國際發明展作品審查會」之意願及配合事項。
第二階段	專利檢索	預計 116 年 1 月下旬至 2 月中旬	● 第一階段獲獎作品須配合專利事務所進行作品原創性及相關專利檢索。
	審查時間	預計 116 年 2 月下旬至 3 月上旬	● 參加第二階段審查之團隊應依主辦單位通知準備作品資料及簡報，由評審就作品創意/創新性、實用性、可行性、專利檢索結果、後續發展性及國際發明展參與可行性進行審查，評估是否推薦參加國際發明展或其他相關競賽輔導。

六、繳交方式

參賽者須於 Google 表單填寫作品基本資料、團隊資料及作品說明內容，並上傳作品圖片及檔案 1—智慧財產聲明書及個資蒐集告知函。若有其他補充資料，得選擇性上傳。

- 第一步驟：至本校首頁下載「參賽辦法」及「檔案 1-智慧財產聲明書及個資蒐集告知函」。
- 第二步驟：準備必要上傳文件，包含「作品圖片」及「檔案 1—智慧財產聲明書及個資蒐集告知函」。若有其他補充資料，得選擇性一併上傳。各項檔案請依下列方式命名：
如：作品圖片_工設 4A_王曉明_智慧牙刷
檔案 1_工設 4A_王曉明_智慧牙刷
補充_工設 4A_王曉明_智慧牙刷
- 第三步驟：點選報名連結填寫作品基本資料及作品說明內容，並將相關檔案上傳完成。未於期限內完成表單填寫或檔案上傳者，視同未完成報名。

上傳項目	規格	命名方式
作品圖片 (無格式限制)	● 請提供清晰且具解說能力之作品圖面，如作品海報、合成圖片、情境示意圖、操作流程圖、模型照片、設計圖或完整且清楚之圖稿； ● 可為多張 JPG 格式，檔案總限制 10MB 以下。	作品圖片_工設4A_王曉明_智慧牙刷
檔案 1- 智慧財產聲明書及個資蒐集告知函	● 請印出並由全體成員及指導老師親自簽名後拍照或掃描，需清晰可辨識； ● 可上傳 1 至 2 個檔案，PDF 格式或 JPG 格式，檔案限制 2MB 以下。	檔案 1_工設4A_王曉明_智慧牙刷
補充資料 (選擇性)	● 選擇性上傳。可補充作品相關圖、文、表、研究資料、測試紀錄、專利資料、程式畫面、模型照片或其他有助於評審理解之資料； ● 檔案總限制 10MB 以下。	補充_工設 4A_王曉明_智慧牙刷
★備註 1：上傳檔案命名請標註清楚，避免誤認創作人。 ★備註 2：若投稿多件作品，則每件作品須有一份上述繳交完整內容，不得合併。 ★備註 3：若因作品數眾多，可提供雲端下載連結寄至 cyut.inv@gmail.com 信箱，或提供隨身碟送至行政大樓 5 樓研發處產學中心(A-506)。		

七、獎項內容

獎項	金獎	銀獎	銅獎	優選
好點子 創意組	1 名 NT\$5,000 及 獎狀乙紙	1 名 NT\$4,000 及 獎狀乙紙	1 名 NT\$3,000 及 獎狀乙紙	5-8 名 NT\$1,000 及 獎狀乙紙
好點子 創新組	1 名 NT\$8,000 及 獎狀乙紙	1 名 NT\$6,000 及 獎狀乙紙	1 名 NT\$4,000 及 獎狀乙紙	

★備註 1：獲【好點子創意組】或【好點子創新組】金獎、銀獎及銅獎之團隊，原則上應參加第二階段「國際發明展作品審查會」；若非重大情事而不克出席者，將扣除獎金 50%。

★備註 2：主辦單位有權保留獎項從缺與增加之權利。

★備註 3：獎金依台灣稅法，所獲獎項價值超過新臺幣壹仟元者，須列入該年度所得稅申報；如為外籍人士，須配合繳交獎金之 20%稅金及居留證影本。

八、評分辦法

【好點子創意組】及【好點子創新組】將以綜合性評比方式進行審查及排序，並視件數多寡邀請 3 至 5 名校內或校外相關系所教師及專業領域之人士擔任評選。

項目	說明	第一階段比重	第二階段比重	總計
1.作品創意或創新性	作品是否能從生活觀察、校園經驗、社會議題、產業需求、課程作業、專題製作、研究成果、技術應用或未來趨勢中，提出具原創性、新穎性、突破性、差異性或跨域整合特色之構想。	40%	30%	100%
2.機能與實用性	作品是否能回應所提出之問題或需求，並具備使用功能、實用價值、技術合理性、應用可行性，或符合環境永續發展及友善特徵。	30%	30%	
3.後續發展與市場可行性	作品是否具備可實現性，並於技術面、預期效益、後續深化、專利檢索、商品化、社會影響或未來發展等面向具有發展潛力。	30%	40%	
★第一階段總分同分者，將依本評分表之「1.作品創意或創新性」、「2.機能與實用性」、「3.後續發展與市場可行性」之分數高低依序排序；若仍同分，必要時由評審小組討論或投票決議。 ★第二階段總分同分者，將依本評分表之「3.後續發展與市場可行性」、「2.機能與實用性」、「1.作品創意或創新性」之分數高低依序排序；若仍同分，必要時由評審小組討論或投票決議。				

九、注意事項

- (一) 本競賽相關時程以主辦單位公告時間為準，參賽者應自行留意校內公告、報名表單所填電子信箱或其他聯絡方式之通知。
- (二) 參賽作品須於公告期限內完成 Google 表單填寫及相關檔案上傳。除有不可抗力或特殊情形，並於截止日前經主辦單位同意者外，逾期或資料不完整者，恕不受理。
- (三) 參賽團隊成員經報名完成後，原則上不得任意更改；如有特殊原因需調整者，應於主辦單位指定期限內提出說明，並經主辦單位同意後辦理。
- (四) 參賽作品應為參賽者原創或已取得合法授權之作品，不得有抄襲、代作、冒名投稿，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肖像權、個人資料及其他相關權利之情事。

作品如已為市面發行產品、已公開商業使用之作品，或已由他人取得相關權利者，不得重複參賽。

- (五) 作品如曾於校內外展覽、網路平台、其他競賽或公開場合露出，參賽者應於報名時主動揭露；主辦單位得視作品公開程度、作品性質及後續專利申請或競賽輔導需求，作為審查及後續輔導評估之參考。
- (六) 以團隊名義報名者，應指定授權代表人一人，負責競賽聯繫、資料補件、獲獎通知、獎金領取及後續第二階段審查等相關事項。團隊成員與代表人間之權利義務、獎金分配、發明人或創作者排序等事項，應由團隊內部自行協議處理，主辦單位不涉入相關爭議並保持中立。
- (七) 參賽獎金之發放及扣稅，依中華民國稅法及本校相關核銷程序辦理；獎金於競賽結束後，依學校行政及財務作業程序發放。
- (八) 參賽作品所完成之著作，其著作財產權於著作完成時，原則上屬參賽者所有；參賽者如為多人組成之合作團隊，為免日後發生爭議，其著作權、智慧財產權、團隊成員間之合作、委託、授權或其他權利義務關係，應由成員間自行釐清。
- (九) 參賽團隊同意主辦單位基於競賽辦理、成果紀錄、校內外展覽、宣傳推廣、教育推廣、成果報告、新聞露出及相關計畫成果保存等非營利用途，於必要範圍內使用其所提供之作品圖片、說明文字、簡報、照片、影音及活動紀錄，使用方式包含重製、編輯、摘錄、刊載、公開展示、公開傳輸或製作成果資料等。
- (十) 前述授權為非專屬、無償授權，不代表作品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移轉予主辦單位；主辦單位不得將作品作為營利販售或逾越本競賽目的之使用。如作品涉及尚未公開之專利申請、產學合作或其他不宜提前公開之內容，參賽者應主動告知主辦單位，雙方得就公開範圍、公開時間或遮蔽內容另行協調。
- (十一) 經第二階段「國際發明展作品審查會」審查通過，並由本校補助辦理專利申請之作品，應以朝陽科技大學為專利申請人及專利權人，參賽團隊成員依實際發明或創作貢獻列為發明人，並應配合本校辦理專利申請所需之相關文件及程序。後續專利申請、競賽補助、技術移轉、收益分配及相關權利義務，悉依本校「國際創意競賽參賽補助辦法」、「研究發展成果管理辦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 (十二) 參賽作品得使用人工智慧或生成式人工智慧作為資料整理、文字潤飾、翻譯、草圖發想、圖像輔助、修圖、排版或簡報優化等輔助工具，以協助作品構想整理與表達呈現。惟作品之核心概念、問題意識、設計判斷、主要創作內容及原創貢獻，仍應由創作者或參賽團隊自行發想、製作及完成，不宜完全以人工智慧或生成式人工智慧產出內容作為作品之主要原創成果。
- (十三) 為利後續銜接第二階段「國際發明展作品審查會」及相關競賽輔導，參賽者如有使用人工智慧、生成式人工智慧或第三方素材，應於報名表單中簡要說明使用工具、使用範圍及素材來源，以作為作品原創性、發展性及後續輔導評估之參考。
- (十四) 獲獎名單將公告於「朝陽科技大學首頁最新消息」，並以電子郵件或簡訊通知獲獎人；未獲獎作品恕不另行通知。
- (十五) 獎項由評審視參賽作品水準議定，必要時得以「從缺」或「增加名額」辦理。
- (十六) 參賽者應自行備份參賽資料，所繳交之相關資料均不退件。參賽者因參與本競賽所產生之相關費用，均由參賽者自行負擔。完成送件程序後，除主辦單位通知補正或同意更正者外，恕不接受參賽者任何形式之修改。
- (十七) 朝陽科技大學為辦理第二十屆創意好點子發想競賽之目的，需蒐集您的系所/單位、班級、學號、姓名、聯絡電話、電子郵件、指導老師姓名及團隊成員資料等個人資料（辨識類：C001 辨識個人者、C051 學校紀錄），以在本競賽活動期間進行參賽者報名管理、身分確認、活動聯繫、審查作業、成績公告、獎金核發及獲獎後參加第二階段「國際發明展作品審查會」等相關行政作業之用；如有欄位未填寫，則可能對報名活動有所影響。如欲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之當事人權利，請洽研發處產學中心，電話：(04)2332-3000 分機 3235。
- (十八) 凡報名參賽者，即視同承認本參賽辦法的各項內容及規定，若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隨時補充、修正後公佈。